

呂東萊文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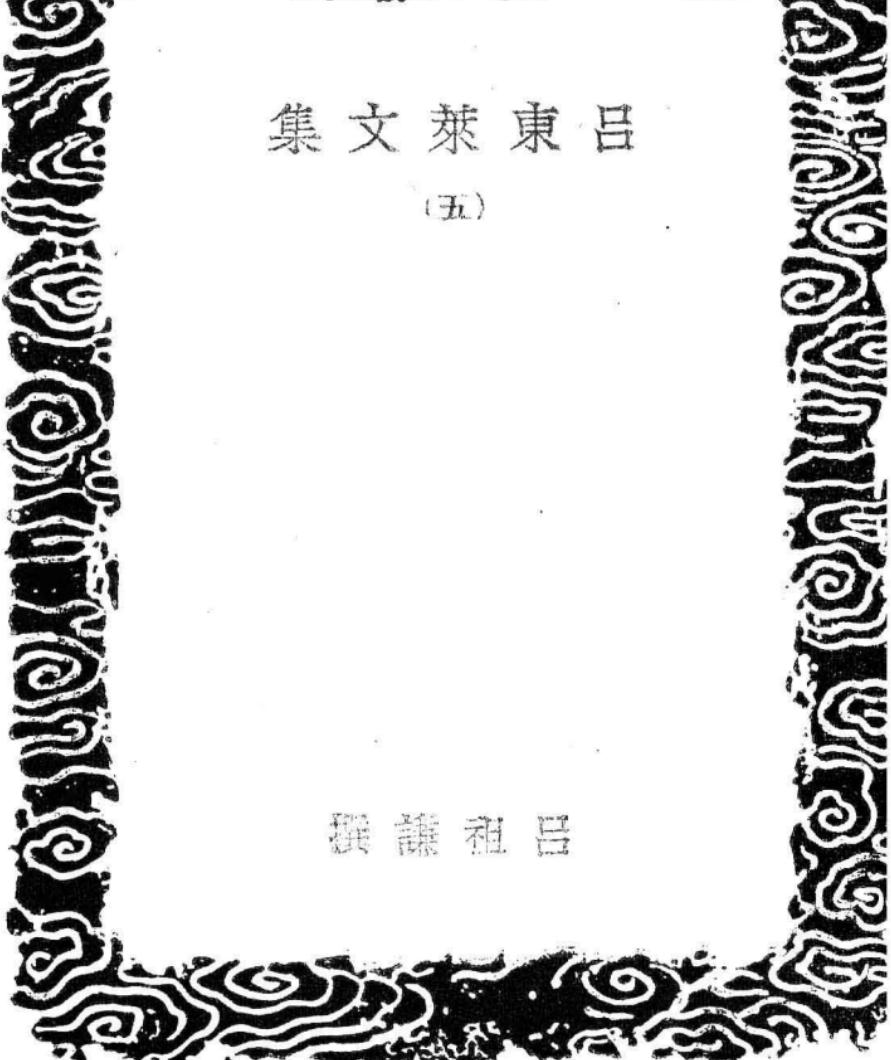
五





集文萊東呂

(五)



呂祖謙集

# 呂東萊先生文集卷十三

## 易說

實

伊川曰：合而後有文。此說甚好。小利有攸往，當看小字。雖如賁之文章，亦止口小利有攸往而已。象天下之人，先須看其基本如何。剛本強也，文之以柔，故无不亨。柔本弱也，文之以剛，則小利有攸往。文者，文飾之也。因其質之厚薄，而加飾耳。文王聖人也，得尚父佐輔之，故爲大聖人之事業。周公、伊尹、聖人也，所佐者太甲、成王而已，則亦止於太甲、成王之事業。日月、星辰、雲漢之章，天之文也。父子兄弟君臣朋友，人之文也。此理之在天人，常昭然未嘗滅沒。人惟不加考究，則不見其爲文耳。此一段，當看觀字，唯能觀察此理，則在天者可以知時變，在人者可以化成天下也。

象山下有火，賁。火在山下，山上草木皆被其光影，是以謂之賁。賁，文也。山下有火，山上方有光輝，猶文章必從根柢中來。聰明不可恃，人多恃其聰明以折獄，故失之於過。君子雖聰明，而不敢自恃其聰明，故於獄無敢折。太抵無敢折獄者，非謂淹退縮也，乃周詳審察，常若不明者之所爲，故曰：無敢折獄。初九，大抵人皆以外物爲光華，而君子必思所以久遠之道。初九一爻，本當從二之甚近，不以二光華可慕，而遠從四，則知久遠之道在此矣。夫舍車而徒，非謂有車而不之乘，以義之不當故也。象又恐人以

道義自負。驕富貴。羣王公。故又曰。義弗乘。蓋曰。吾非輕富貴。車服爲不足道。但義不當乘之耳。義當乘。則乘之矣。若義之所在而乘之。則亦足以光華。此足以見君子不有外物之意。

六二、大凡有本則有文。夫人之須不離於頤領。文生於本。無本之文。則不足貴。  
九三、居內卦之極。又有離體。故爲文明之極。故曰。貞如濡。如然。又曰。永貞吉。何也。蓋文之極。須當守以正。大凡有文之人。自爲人所重。而此象乃曰終莫之陵者。此蓋有說。文士爲人所愛。而亦爲人所薄。若唐之王、楊、盧、駱。雖有文采。終爲人薄者。以不正故耳。若孔子、孟子。非不文也。而後人仰之。莫不肅然而敬者。以其永正也。六經之文。亦然。

六四、白馬翰如此一句。須當看。且四與初爲正應。爲九三之剛閒隔。故未婚媾。初四雖爲九三閒隔。然其從正應之志。如馬之飛。然後必合。凡人之於事。其所當合者。終不爲人所聞。然亦不可以爲當合而不思慮也。必如馬之飛翰而後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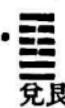
六五、大凡居君位者。當使我裁制於人。不可受人之裁制。今六五雖居君位。而陰柔之才。不足自守。故求上九之賢。而資比之。故云。客然自知其才柔弱。不足有爲。而資求於人。與不求者固異矣。故曰。終吉。求上九。伊川曰。唯能質白。其貞則无過飾之咎。此一過字。須當看。

易傳於賁卦。論取象卦變之義甚詳。恐讀者未易遽曉。今擇其可圖者。隨文釋之。  
傳曰。有取二體。又取消長之義者。雷在地中。復山附於地。剝是也。

復是陽長剝是陽消所以名爲復者陽復名剝者陽剝

又曰有取二象兼取二爻交變爲義者風雷益兼取損上益下山下有澤損兼取損下益上是也

巽上震下益初之陰此損上益下也故四變爲陰初變成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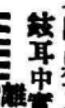
艮上艮下損上本是坤下本是乾損下體三之陽將來益上體

又曰有既以二象成卦復取爻之義者夬之剛決柔姤之柔遇剛是也

乾下巽下夬陰是剛決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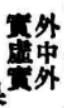
乾上兑下夬陰始生於下與陽遇故曰柔遇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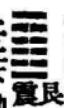
又曰鼎又以卦形爲象

巽中實足

受物足

又曰有以形爲象者山下有雷頤頤中有物曰噬嗑是也

巽上艮下實虛實

艮下震上上下二陽中含四陰上止而下

震下噬嗑卦上下二剛爻而中柔外剛中虛人頤口之象也

物

又曰。訟。无妄。云剛來非自上體而來也。凡以柔居五者。皆云柔進而上行。柔居下者也。乃居尊位。是進而上也。非謂自下體而上也。

䷣ 坎上 乾下 訟彖曰。剛來而得中也。謂之剛來者。謂下體本是坤卦。剛自外面來。變二之爻爲坎也。元剛不動。豈自上體來乎。



䷰

下

無妄

彖曰。

剛自外來

而主於內

謂下體

本是坤

卦外剛

是外面來

一爻爲震

一體來與訟卦同

又曰。先儒謂資本泰卦。豈有乾坤重而爲泰。又由泰而變之理。下離本乾。中爻變而成離。上艮本坤。上爻變而成艮。離在內。故曰柔來。艮在上。故云剛上。自非下體而上也。

先儒說柔來而文剛分。剛上而文柔。伊川程氏說。



䷲

乾下

泰

䷊

上

震

下

資

本

泰

本

泰

九

二

上

六

泰

之

剛

之

柔

來

此

來

爻

上

爻

變

成

離

離

下

資

艮

上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

下

資

本

泰

九

二

上

六

泰

之

剛

之

柔

來

此

來

爻

上

爻

變

成

離

離

下

資

艮

上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艮

資者飾也。致飾然後亨則盡矣。以致飾爲亨，則其亨盡矣。譬如花開，方其未開之時，固有無窮之意。及其一開之後，則殘謝而已。豈復有餘蘊哉。

六三居羣陰，剝陽之時，乃獨與上相應，則必與上之羣陰相失也。然謂之无咎者，處小人之羣，必與小人相失。然後於君子之道无咎，得小人之心，必失君子之心。得君子之心，必失小人之心。无受咎之理。六五居羣陰，剝陽之首，義本當凶。然爲有一陽在上，陰必從陽，故五率羣陰順序從陽，如貫魚。獲寵愛於陽，如宮人。蓋五陰雖小人，上御得其道，則天下狃詐咸作，使下缺。

### 復

復，小而辨於物。當初一下，豈曾不完具。只是上面太有階級。

復卦，一陽生，雖五陰之盛，不能抑遏。猶人善端之生，雖習氣，豈能昏之。猶笋進於石，自然發生，豈有障蔽。故曰復亨。然善端初生，全在愛惜保護，不可戕害。方能類聚而不孤，所以繼之以出入无疾。朋來无咎。剝之後，繼之以復，蓋陽無剝盡之理。剝窮上反下，纔到窮，則必復。此自然之理。積惡之極，則必思復。善積邪之極，則必思復。正積陰之極，則必思復。陽且以剝之上九爻觀之，曰碩果不食。譬之植果實，既蕃，必須采而食之。餘果雖皆剝落，其中須遺一兩顆，不能盡食，便自有發生意。天地生生之理，元不曾消滅得。盡此剝之後，所以必有復也。夫復自大言之，則天地陰陽消長，有必復之理。自小言之，則人之一心，善端發見，雖窮凶極惡之人，此善端亦未嘗不復。纔復便有亨通之理。且以卦體之爻觀之初九，一

陽潛伏於五陰之下。雖五陰積累在上。而一陽既動。便覺五陰已有消散披靡氣象。人有千過萬惡。叢萃一身。人之善心一復。則雖有千過萬惡。亦便覺有消散披靡氣象。是纔復便有亨通之理。蓋天地發生之初。最是於萌蘖始生之時。要人營護保養。且如草木萌動。根芽初露。易被摧殘。惟能於將生之際。遮覆護。則枝枝葉葉漸漸條達。人之善端初發。亦多爲衆惡陵饑。惟是於出入將疑之時。養而無害。然後自然朋來朋。謂助也。如所謂德不孤必有鄰。凡善類皆朋也。凡日用閒遇事。互有相發明。吾之善者。皆朋也。萬善會聚於吾身。自然无咎。自復亨下數句。次序節目。整然不亂。反復其道。七日來復。此是天道消息盈虛自然之理。如自一陽之復積。而至於二陽之臨。三陽之泰。四陽之大壯。五陽之夬。六陽之乾。皆反復自然之天道。人於善心發處。便充長之。自可欲之善信。以至於聖而不可知之之神。亦自性中所固有者。出入无疾。入者謂剝之上爻。來入於復之初九。故謂之入出者。謂初九一爻。漸出而爲九二。九三。九四。九五。上九。故謂之出。利有攸往。此一句最是做工夫處。天道到一陽始復時。便自此浸浸而往。人於善心發處。便自此迤邐充長去。亦何所不到。只爲人纔到善心發處。又爲人欲障蔽。不能利有攸往。人善心悔處。日用甚多。或聽言而於心有悔。或因觀書而於心有動。或於應接事物而有警悟於心。日用間。復處甚多。雖大姦大惡之人。亦然。惟其不能利有攸往。故至於頻復爾。彖者。聖人言。一卦大體之意也。剛反二字。最要看。天道。至於復時。何故都无障蔽。爲天能剛反。剛反二字。見得天道復處。人惟其不能剛反。雖動而又以逆行。故不能利有攸往。惟天道能剛反。動而以順行。是以出

入无疾，朋來无咎。反復其道，七日來復。天行也。天行是解上兩句，所以如此者，是天道自然之運用也。學者最要就天行上看。天道之有復，乃天行自然之道理。人之善心發處，亦人心固有之理。天道到復時，便運行無閒。人何故於善心發處，乃不似天之順動而善心又多泯沒？蓋爲天以無心運用，人以私意障蔽。人雖以私意障蔽，然秉彝終不可泯沒。便是天行無閒之理。利有攸往，剛長也。惟剛長，便能利有攸往。

復，其見天地之心乎？此一句，最不可以言語解，而可以身反觀。天地以生物爲心，人能於善心發處，以身反觀之，便見天地之心。

象、復，自十一月觀之。嚴霜暴雪，正萬物摧挫時，無有生意。安得有雷，不知雷聲已自潛於黃鍾之宮，但雷伏在地下，雖無朕兆之可見，無聲音之可聞，人自不知。其所謂復，蓋積陰沴寒之後，而陽氣發生之理，其在地中，不輕發用者，甚有力。如人雖爲窮凶極惡之事，積於一身，自外觀之，若終無悔過之心，然固有之良心，亦自具在。或有動於中，誰得知之？先王以至日閉關，前人之說，多以爲保養此善端。先王知天地之心如此，故以體法。此說固不礙理，究竟未是。此皆聖人實事。聖人以天地爲本，陰陽爲端，隨天地之動靜而應之。當復之時，靜以處之，則盡裁成輔相之道。苟不靜以處之，則擾亂天地之性。術數家以爲厭禳之法，固爲鄙陋。若只作故事看，亦非。須知先王以天人爲一體，人有善心，不能充長，蓋人以天人爲兩體故也。

六二下謂初也。聖人指復處爲仁。此正與答顏子之間克己復禮爲仁相似。蓋聖人之語只是一理。上六君道莫大於改過復善。一不改過則非君道矣。

易臨傳曰。至於八月有凶。八月謂陽生之。八月陽始生於復。自復至遯爲八月。自建子至建未也。二陰長而陽消矣。又剝傳曰。一陰長則一陽消。至建戌則極而成剝。又復傳曰。姤陽之始消也。七變而成復。故曰七日猶七天也。今總以圓明之。



无妄

剛自外來而爲主於內。所謂復則不妄矣。聖人終日乾乾。純剛不息。何自外來之有。易所以告學者也。苟不知復。則流於妄。而不自知矣。

卦辭言不利有攸往。而初九則曰往吉。六二則曰利有攸往。蓋旣曰无妄。則已上別无去處。動著便錯。才添纖毫。則妄矣。此卦辭所謂不利有攸往也。雖動著便錯。然又非塊然不行也。此理元自流行而不息。故兩爻皆以往爲吉。

六二、耕穫蓄畜。是有意作爲。非天理也。象曰。未富也。蓋天然五穀。我強以人力耕穫之。是認以爲已有。而私其富也。不耕穫。前輩言述之者。天也。作之者。人也。正此爻之謂。蓋述是循其天理。自然无妄也。作是人爲。人爲則妄矣。易傳言心有欲而爲者。則妄也。最好玩味。

六三、或繫之牛。觀此爻人之徵求幸得之心。皆可息也。象辭曰。行人得牛。邑人災也。其指示人。猶爲簡切。蓋无妄之得失。必隨之。初不曾得也。

五以剛居中正之位。二復以中正相應。是順理而爲无妄。此猶可識也。四以剛陽而居乾體。復無應與。亦謂之无妄。此最難識。譬如爲屋。長短之中。則易見輕重之中。則難識。蓋四地位旣偏。聖人所以戒人。可以正固守之也。此有二義。以九居四。剛柔相濟爲中。中則无妄。九五居无妄之至。惟能自信。則勿藥而有喜。易傳曰。惟戒在動。動則妄矣。蓋是極正之理。增分毫則爲贅。

過分毫則爲過。既已无妄而復動。是亦以妄爲无妄之疾也。象言不可試也。試字最要看。蓋疾則无妄。而猶欲試嘗其藥。則已不自信矣。卽妄也。如目疾者。以青爲紅。以白爲黑色。初未之變也。今惟當自治其目。而色自定。卻無改色以從目之理。

上九、无妄。至理也。而上九則至理之極也。至理之極。不可加一毫。人僞於此。而猶有行焉。則乃妄而有眚矣。天理所在。損一毫則虧。增一毫則贅。无妄之極。天理純全。雖加一毫不可矣。孔子稱顏子。吾見其進。未見其止也。未止則有所進。既止矣。雖少進亦不見。故象曰。无妄之行。窮之災也。蓋窮極則過。過則反爲无妄之害。言无妄之窮而又行。所以災也。

大畜

序卦。有无妄。然後可畜。故受之以大畜。畜養也。若无此理。又何所養。有无妄。然後可畜。此最爲學之要。无妄則有誠。誠立方可涵養。畜聚也。使誠不立。則涵養者何物。將何以爲畜也。伊川曰。止則聚矣。纔止則自然有聚。書曰。允懷于茲。道積于厥躬。允誠也。懷于茲者。已止於此矣。然後道始能積。又中庸曰。不誠無物。惟誠。然後有物。惟无妄。然後內充實而有主。故可以畜於內。若有妄。安能畜哉。惟无妄。然後中有主。自是畜之。至於篤實輝光可也。

大畜利貞。不家食。吉利涉大川。我所養旣大。然後可以受爵祿。當患難。若未有所養。而欲出爲世用。則危矣。所畜者旣大而不正。則反爲學者之害。所謂學非而博者也。言語足以動人。文章足以聳衆。不正則

反爲害不如空無所有之人。雖欲害物亦不能爲大害。故利於正。有如是之人所畜者大。而又正。則是道全德備。充足飽滿。可以有爲於世。而亦天下之所仰望者也。故不家食。則吉。而利涉大川。以濟險也。是聖人教人斟酌量力。然後進而有爲。畜既正。而家食則凶。畜不正而不家食。亦凶。惟畜正。故不家食。則得其位。行其道。致君澤民。而天下被其利。故吉。涉大川。則其才能可以濟危難。而天下安。故利。

彖剛健篤實。此四字最爲根本。惟剛健篤實。故能輝光日新其德。有光輝之理。剛上而尚賢。自能止健大正也。夫難畜者。莫難於至健之物。若柔弱之人。則易爲畜矣。是以止健。必須先有其剛健篤實。及尚賢之德。然後可也。惟其止得住。是大正也。乾之健。天下之至健也。无一物能加之。今也爲上九所止者。以其所尚者。賢而大正也。大正者。理也。天下之健物。莫能止。惟理可以止之。不家食。吉。養賢也。此與卦之繇辭不同。卦言有如是之人。不家食。而出於有爲。則吉。蓋以其人所畜者大。則可以施爲也。凡人有餘於己。則可以施於世矣。故乾之初九。則勿用。聖人於彖。恐人以不家食爲賢者之吉。則必求所以不家食者。故又從而發明其義。夫賢者之進就。自有時命。本無可喜可憂者。若以不家食便爲吉。則非賢者之所養矣。故繼之曰。養賢也。言此者。係國家之吉也。非賢者之吉也。以爲如是之人。能使之不家食。舉而在位。此人君所以養賢而吉也。利涉大川。應乎天也。常人之濟危難。必用私意小智。以求濟也。聖人則不然。順天理之自然而巳。湯武是也。若涉難而不順天意。是取敗之道也。

象。天在山中。大畜。天至大也。而在山中。此大畜也。以形跡論之。山安能畜天。今且以近者論之。則知有此

理。且人之一心，方寸閒，其編簡所存，千古之上，八荒之間，皆能留藏，則知天在山中爲大畜，有此理也。君子觀此，則多識前言往行，以畜其德。於古聖賢之言行，考述以觀其用，察言以求其心，如是而後德可畜也。不善畜者，蓋有玩物喪志者矣。

初九，陽欲上進，爲上六四所止。是知有厲，則利在己而已。己則不犯患難也。以剛健之才，而處於初，又乾健在下，其欲向前而上進者，何如哉？然當大畜之時，爲艮四所止，則是屈抑而不能伸也。故有厲。凡人之有剛健之才，則其向進之心，毅然有不可犯者。今爲艮四所止，則其心愈躁，而不能堪。且將決裂四出而後已，故聖人戒之以利已。凡人在我雖剛，而時之所不可苟不顧而強求之，則其犯災也必矣。

九二，與六五爲正應。然九二恃剛陽之才，必於上進，是剛健之人，正欲放縱，有爲之時也。然上爲六五制之，而不得去，是與說輻之義也。有所畏而止之，以免災者，初九是也。无所畏，知其不可過剛而止者，二也。二以剛而居乎中，見其時之不可而自止焉，以居乎中，故曰與說輻。言能度其宜，見其不可，自說其輻而不行也。故象曰：中无尤。

九三，夫初九與九二，欲上進，有爲爲上所制，畜然後知止，固自爲易。九三與上九爲應，正是二陽相得，有爲之時，如良馬馳逐於道路之間也。當正得意之時，上又无人止制，而知艱貞，固守不敢放縱，防閑興衛，使无傾覆之患。最九三之難者也。惟其知艱貞而閑興衛，故利有攸往。六四制惡於未萌之時也。六五制惡於已形之後者也。夫於惡之未萌而制之，不使有是，牿童小之牛角。

則其角終無見矣。何必於角。蓋角者。牛以之觸物。如人之惡念也。及六五惡已形之後。吾則於其惡之起處。從而制之可也。夫制已形之惡。不於惡之關要處去之。非得制惡之道。夫豕之能噬齧者。以有牙也。今續其牙。是制其要會處也。

上九。大抵畜極則散。如伊尹樂堯舜之道。居畎畝之中。其畜可謂大矣。必佐湯以發其所蘊。是得時如天之衢也。故象曰。道行得時。行道之謂也。

### 頤

易傳曰。无養則不能存息。此一句最當看。凡人未嘗无良知良能也。若能知所以養之。則此理自存。至於生生不窮矣。息生也。

頤貞吉。頤須是正得。正如堯、舜、禹、湯、文、武。則吉。如邪說養之。則凶。

彖辭既言貞吉。而孔子復彖之曰。養正則吉。疑若贅也。殊不知聖人一字之間。自有無窮之意。學者若識則之一字。庶乎知之矣。觀頤。觀其所養也。自求口實。觀其自養也。觀我之所以自養。正與不正也。天地養萬物。聖人養賢以及萬民。人皆知萬物之自生自息。而不知天地有以養之。聖人德與天地合。故養賢以及萬民。然萬民之多。安得人人而養之。惟得其要會。則所養甚約。而所及甚博。其要先在於養賢而已。

象伊川曰。雷震於山下。山之生物。皆動其根荄。發其萌芽。爲養之象。凡人之言。天地養萬物。不過雨露之

澤而已。而此言雷者。其義甚深。故易傳有發動之意。此意當自體會。

初九。觀我朵頤。凶。六二。顚頤拂經。於丘頤征。凶。六三。拂頤征。頤。自初至三。皆震體也。震動也。頤養違理而求養。故三爻皆凶。是知躁動以求富貴利祿。无時而不凶也。

六四。居大臣之任。而才質柔弱。似不勝任。惟六四到此。知自柔弱下。有初九陽剛之賢。屈己就養。是亦吉也。內既陰柔。必資人以養。其威嚴固非色厲內荏。徒有外貌之威嚴也。以其有所養然也。其欲逐逐无咎。常人資人養以有能。既得之。則必認爲已有。而忘夫人。是未必无咎也。惟到此一節。其欲賢好下之心。逐逐然相繼不已。庶幾无咎也。象。上施光也者。譬如天之雨。雖本興於山川。至其及下。則是自天而下也。六四本資初九而有能。至其有爲。乃自六四下施也。

六四。易傳所謂柔順而正者。以陰居陽。謂之正。以陽居陰。亦謂之正。六五。當人君之位。天下所望而養者也。今也六五以柔弱之資。上資於上九。以頤。是拂君之常經也。然人君既知柔弱。及任用大臣。須是正一不變乃吉。如漢之元帝。任蕭望之所宜居貞者也。惟任不專。故恭顯得以陷之。而卒亡漢室。大抵資人以有爲。可小事而不可大事。故曰。不可涉大川。

上九。以剛健居師傅之任。人君資之以有養。是由剛健以養者也。然既有剛健之才。又須有戒懼之心。兩者兼備。然後可以涉大川。使有剛健之才。无戒懼之心。則是暴虎馚河。徒勇也有戒懼之心。无剛健之才。則是兢兢畏懦。亦不能有爲也。惟兩者兼備。故作大事。而天下蒙其利。又六五不可涉大川。上九利

涉大川六五君也上九臣也君當量力臣當盡力君當畏難臣當徇難君之患常在於太自任臣之患常在於不自任

### 大過

大過兌上巽下兌說也巽順也爲非常大過人之事自常人論之必須剛毅勇力之人乃能辦此不知辦此事者卻是巽順和悅元不須動聲色

象君子以獨立不懼遯世无悶蓋大過雖本於理不過然其事皆常人數百年所不會見必大驚駭無一人以我爲是非有大力量何以當之若見理不明者見衆人紛紛安得不懼見理明者見理而不見人何懼之有我所行者左右前後縱橫顛倒無非此理又何嘗獨立乎彼衆人紛紛之論人數雖衆然其說皆无根蒂乃獨立也至此則我反爲衆衆反爲獨矣

### 習坎

坎陷也陽居陰中則爲陷離麗也陰居陽中則爲麗是知小人猶可以依附君子君子於小人羣衆中決無容身之地

常人言險必以爲凶德坎所謂天險不可升也地險山川邱陵王公設險以守其國險之用乃如此蓋易其道甚大百物不廢若惡險而棄之是廢一物廢一物不足爲易

九五凡水火以常論之水屬陰火屬陽至以爻論之天一生水水中有陽故坎卦上下二陰中央一陽故